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03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4,633,44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价格人民币14.59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3,001,889.6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7,417,214.2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5,584,675.4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64,633,44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70,951,235.40元。

本次发行完成及相关股份登记事项办结后，公司总股本由原455,160,000股增加至519,793,400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持股数量均为零。

特此报告。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4日